

大连海洋大学教务处文件

大海大教发〔2020〕3号

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实践教学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执行和落实《大连海洋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》（大海大校发〔2020〕15号）、《大连海洋大学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本科实施在线教学工作方案》（大海大校发〔2020〕12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就疫情防控期间我校实践教学环节组织管理工作提出如下要求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期间实践教学管理，将当前正在校外实习的学生纳入疫情重点防控范围，防止出现盲区。严格执行学校关于延期开学的要求，要通知到每一位学生，正式开学前学生不得返校。

2. 各学院要根据疫情变化，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目标，以培养学生动手能力和操作技能为主旨，因院制宜，一院一策，科学制定学生线上开学期间、开学返校后及疫情结束后的学院实践教学工作方案，合理安排组织形式和内容，确定实习时间、形式、地点和考核办法，配强指导教师，确保实践效果。

3. 各学院要统筹规划，积极推进线上教学，将部分条件允许的实践课程内容采取线上教学形式，避免出现因疫情结束集中补课引起的教学资源紧张，课程安排不便等不利影响。

二、实践教学工作要求

（一）实验课程、课程设计

1. 线上开课期间

线上开课后，各学院要根据课程要求，组织任课教师充分利用好国家级、省级、校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等校内外线上资源，或者社会免费资源，合理安排实验、课程设计。充分挖掘适合我校开展的实验课程、课程设计资源，填写《实践教学开课情况统计表》（见附件）。

2. 开学返校后

学生开学返校后，各学院要视情况分批次有序开展校内实验、课程设计。校内实验、课程设计全过程要做好全部人员的防护工作。

3. 疫情结束后

疫情完全解除后，学院要根据教学计划，保证后续课程的正常开展，前期无法采用线上教学的部分实验、课程设计内容，学院要利用周末、假期等时间自主排课，补齐相关教学内容。

（二）实习实训环节

1. 线上开课期间

线上开课后，各学院要根据课程要求，组织任课教师充分利用好线上资源，合理安排实习实训任务。利用线上资源开展实习实训的，需要满足实习大纲规定的目标任务，经学院审定后开展，指导教师按照实习大纲规定的时间要求合理安排每日实习内容，线上实习实训工作要留有痕迹。填写《实践教学开课情况统计表》（见附件）。

2. 开学返校后

学生开学返校后，仍应暂停安排任何校外实习。适当调整教学计划安排，非毕业生校外实习实训应调整至“五一”假期或暑期；对确需开展的毕业实习等，通过优化整合实验设施场地、更新实验实习设备、增加实验实习用途等方式完善现有校内专业实验平台和实习基地，在满足实习大纲规定的目标任务的前提下开展校内实习。；积极与实习单位联系，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，模拟校外实习

场景，聘请校外实习指导教师入校指导。各学院要精准安排，有序开展校内实习实训等环节。校内实习实训全过程要做好全部人员的防护工作。

3. 疫情结束后

疫情完全解除后，各学院要妥善解决因延期开学导致学生实习时间减少的问题，根据实习计划执行情况，有序开展校外实习。根据实际情况，可利用“五一”、暑假等时间开展实习，采取集中或分散的实习形式进行，尽可能保证实习时长。要按照保证毕业生如期平稳毕业的要求，组织好毕业实习工作，可采取与毕业设计同步安排、交叉进行的方式同步推进。部分安排毕业实习的专业，可在满足实习目标任务的前提下适当减少毕业实习课时，保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时间及质量。

（三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

按照学校《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2020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做好相关工作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各学院请根据本单位实践教学情况，制定学院《疫情防控期间本科实践教学工作方案》，并填写《实践教学开课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），统一于 3 月 13 日之前发送到 sjjx@dlou.edu.cn。

联系人：杨雅新 联系电话：13998537543

附件：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实践教学开课情况统计表

教务处

2020 年 3 月 10 日